

(A 类)

本环案字〔2020〕6号

对政协本溪市第十三届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第 3073 号提案的答复

匡红委员：

现就您提出的《关于规范医疗废物处置及收费的提案》的提案收悉，答复如下：

一、医疗废物产生及处置基本情况。我市目前有 1 家医疗废物集中物处置单位--本溪市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，经营规模 2880 吨/年。据统计，我市 2018 年产生医疗废物 996.5 吨，2019 年产生医疗废物 1084.2 吨，目前的集中处置单位能达到相应的处理能力要求。

二、如果根据相关政策及本溪市城市建设总体规划要求，需要再建医疗废物收集处置单位，我局将依据《医疗废物管理条例》规定要求，履行办理相关审批手续，及时发证。

本溪市环境保护局

2020 年 4 月 8 日

责任领导：刘天泽

联系人及电话：陈永泽，44871968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建议提案督办科